附件1

山西省平顺县委巡察办2020年度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概况

1．主要职能：

（一）向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巡察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

（二）统筹、协调、指导巡察组开展工作。

（三）承担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

（四）对派出巡察组的党组织、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

（五）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六）办理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情况：平顺县巡察办是行政单位，一个独立编制机构。

3．人员情况。平顺县巡察办编制12个，现有人数12人，比上年增加3人。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平顺县巡察办部门2020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平顺县巡察办部门2020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平顺县巡察办部门2020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平顺县巡察办部门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平顺县巡察办部门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平顺县巡察办部门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平顺县巡察办部门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平顺县巡察办部门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平顺县巡察办部门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平顺县巡察办部门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32.8万元，比去年2019年114.3万元增加16.19%，由于人员增加3人，工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以及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也相应的原因。

1. “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2020年为0元,比去年减少5000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45万元，去年2019年10.6万元，比去年增加1.85万元，增加17.5%，原因是2020年人员增加3人。

四、其他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平顺县巡察办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2019年也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我单位使用平台公车一辆

2.房屋情况；租借机关事务局办公房办公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无

（四）绩效管理情况

2020年平顺县巡察办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